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论坛

# 以中国元素的凸显提升国际话语权

□ 韩庆祥 陈远章

当今全球化时代,谁的话语体系更具道义感召力和思想穿透力,谁的话语和叙事就能打动人,谁就拥有国际话语权,谁就能在国际竞争中赢得优势。法国后结构主义的主要代表人物米歇尔·福柯在1970年当选法兰西学院院士时发表的就职演说《话语的秩序》中,提出了著名的论断:话语即权力。他认为,话语的外在功能,就是“对世界秩序的整理”,因此,谁掌握了话语,谁就掌握了对世界秩序的整理权,也就掌握了“权力”。福柯的话语权理论是对西方国家抢占思想意识制高点和主导权的深刻反映,在西方国家具有广泛影响。话语权既是话语的道义力量,即所谓的说话“有人听”和“愿意听”;也是话语的强制力量,即所谓的说话“让人听”和“必须听”,是综合实力的集中表现和国家强大的主要表征。综合国力是由硬实力和软实力组成。硬实力由经济力、科技力和军事力等构成。在这些要素中经济力是基础,是硬实力的重中之重。新中国已成立60多年,尤其是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经济实力发生了历史性巨变,从原先的一穷二白,发展到今天的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可以说,硬实力提升很快,彻底解决了“挨打”的问题。但软实力还比较弱,特别是国际话语权有待提高,“挨骂”的问题没有解决。世界大国的历史证明:只有硬实力而缺少软实力,或软实力与硬实力不匹配都是不可持续的。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在一定程度上是一种话语权的复兴。正是基于此,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要加强话语体系建设,着力打造融通中外的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增强在国际上的话语权。

## 讲好中国故事

我们党成立90多年,在全国执政60多年,领导改革开放30多年以来,推动中国经济社会发生了深刻变革和快速发展,创造了人类历史上少有的发展奇迹,开辟和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创立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形成和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的重大创新,是人类文明史上的伟大创举。这一人类历史上罕见的传奇故事需要向中国和世界讲述。讲好了,可以成为人类发展的巨大正能量,进一步推动中国的发展和世界进步。怎么讲?话语体系至关重要。如果盲目地简单套用西方的概念、范畴、理念、分析框架、理论体系和结论,用西方话语来解释中国丰富独特的发展实践,削中国实践之足,适西方理论之履,这个美好的故事注定是讲不好的,“好经”念“歪”是肯定的。因此,如何在学习借鉴人类文明成果的基础上,用中国的理论研究和话语体系解读中国实践、中国道路,不断概括出科学、开放、融通的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打造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

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话语体系,是理论界和学术界面临的重大而紧迫的时代课题。

打造中国的话语体系,始终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以中国实际为根本基础,以中国实践为根本依据,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规律的认识。对客观规律把握的程度和运用的水准,决定着中国话语体系的科学化程度。只有在深入探索和把握规律的基础上进行理论创新,才能科学地概括出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确保话语体系符合中国实际、引领时代发展。要站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着力探索管方向、管全局、管长远的“大规律”,积极探索运行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各个环节的“小规律”,及时把这些规律性认识转化为中国话语体系的构成元素,讲好讲活讲深中国故事,不断打造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话语体系。

## 唱响中国声音

85年前,鲁迅曾在香港发表演说,题为“无声的中国”,并呼吁“将中国变成一个有声的中国”。他说:“青年们先可将中国变成一个有声的中国。大胆地说话,勇敢地进行,忘掉了一切利害,推开了古人,将自己的真心话发表出来。只有真的声音,才能感动中国的人和世界的人,必须有了真的声音,才能和世界的人同在世界上生活。”经过几代人的努力,今天中国已经发出了一个“有声的中国”。但目前这种声音在国内还是一种需要消除杂音、形成共识的声音,在国外的声音还不响亮,与中国的大国地位不匹配。仅以传媒为例。一方面是“中国声音在努力”走出去,一方面是国际主流媒体和主流舆论对中国肆意进行围堵甚至妖魔化,中国的正面声音在海外传播仍然有限。根本的原因,还是力量对比的差距。据统计,西方几大通讯社几乎垄断了全球消息的来源及解读,80%-90%的消息是由西方几大通讯社提供的,以华语为载体的信息量,大约只占全球信息总量5%。连我们自己的主流媒体,也只好大量采用CNN等播放的国际新闻的消息和画面。

中国正处于大发展、大变革时期,需要向全世界发出最强音,以中国好声音凝心聚力,激发民众奋发图强,以此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由于当今世界所有的西方大国实行的都是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绝大多数国家实行的也是资本主义制度,中国在政治制度、价值观念、意识形态等方面的国际话语权问题上,仍然处于被围堵和被孤立的境地,这严重影响中国在国际上发声。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是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经过千辛万苦、付出巨大牺牲作出的郑重选择。在这条道路上,我们实现了连续30多年的经济高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普遍改善,综合国力显著增

强,国际地位稳步攀升,引发国际社会对“中国道路”“中国模式”“中国经验”等的普遍关注,也引起西方敌对势力的质疑。西方国家担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挑战西方资本主义制度,担忧中国的发展损害西方国家的利益,凭借其话语体系优势,对中国进行抨击;抛出“普世价值”,说中国反对自由、民主、平等、人权等“普世价值”,把中国妖魔化为专制、暴政、侵犯人权的国家;炮制“中国威胁论”“中国崩溃论”“中国责任论”;“中国威胁论”是担心中国的崛起将重复西方列强崛起的老路,会破坏现存世界秩序,损害他国利益,威胁世界和平;“中国崩溃论”是唱衰中国的伎俩,认为“中国模式”将不可持续,中国的崩溃将给世界造成灾难性后果;“中国责任论”是指责中国只享受发展成果、不履行应尽义务,要求中国承担超出自身力量的国际义务。美国总统奥巴马曾公开说要抵制中国的发展模式,宣称如果中国人的生活水平达到美国人和澳大利亚人的生活水平,那将是世界资源、环境的灾难。这些论调既反映世界舆论对中国的偏见,又折射出中国话语的弱势和声音的弱小。

针对上述挑战,除了加强硬实力建设,还必须加强软实力建设。意识形态、文化传统、价值观念、人文社科、新闻舆论等各个方面的软实力,都直接表现为话语权。因此,要把提高话语权作为国家战略来实施,在全国营造良好的舆论和观念环境,使全国人民深刻认识到外部环境和国际话语权对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大意义。通过设置项目,加大投入,培养人才,打造平台、营造环境等措施,有效设置国际话语议题,制定国际话语规则,占领国际话语高地,引导国际话语走向,特别是要发挥各类媒体和载体的作用,在关键问题上有理有据地向世界传播中国真实的声音和真实的形象。用恰当的话语和形式表达中国观点、中国立场,在国际重大事件上发出响亮的中国声音,充分展现我国和平发展、民主进步、文明友善的国家形象。要向国际社会清楚表明,“中国模式”对世界是一种贡献和机遇;中国是人类共同价值的重要创造者和维护力量;中国是负责任的大国;中国的发展是可持续的发展;中国永远不称霸,永远不搞扩张。通过广泛的文化交流,深层次的文化对话,向世界传递中国广泛一脉相承的和谐文化,揭示当今中国倡导建设“世界共同体”的价值取向。应当大胆学习借鉴人类优秀文明成果,在与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文明的交流中加深理解,扩大共识,增进友谊,推进合作,为推动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作出新的贡献。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从实际出发,批判地吸收借鉴于我有用的成果。对于那些可资借鉴的提法,比如民主、人权等,也应该根据我国国情和人类文明发展规律,进行科学转换,赋予其更加科学的含义,并纳入中国特色话语体系,增强话语体系的科

学性;对于那些不符合我国实际的提法,则应从维护国家文化安全的角度加以坚决舍弃甚至抵制。要坚持“中国立场、国际表达”,不断探索“中国声音”的国际表达方式,不断打造中国话语体系,努力扩大“中国梦”“中国奇迹”“中国震撼”的国际影响力。

## 贡献中国智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智力资源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最宝贵的资源。我们进行治国理政,必须善于集中各方面智慧,凝聚最广泛力量。改革发展任务越是艰巨繁重,越需要强大的智力支持。”他强调:“要从推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增强国家软实力的战略高度,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型智库建设作为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切实抓好。”美国称得上世界上最有话语权的国家,同时也是世界上最重视智库的国家。全世界有5000多家智库,美国占了1700多家,像美国外交关系委员会、传统基金会、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布鲁金斯学会等,都是对美国的内外政策具有重大影响力的智库。美国的国际话语权无疑源于其智库的话语权。

中国改革和发展中面临的诸多问题是世界性的难题,回答和解决好这些难题是对人类世界的重大贡献。如果中国没有一批具有较大影响和国际影响力的高端智库,那是难以当此重任的。要坚持党的领导,把握正确导向,充分体现智库的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准确把握世界发展大势,准确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深入研究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及时总结党领导人民创造的新鲜经验,紧紧抓住中国实践面临的重大问题,作出紧贴实践发展的理论概括,进行人民喜闻乐见的学术创新,加强对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问题的研究,及时解答诸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发展新型城镇化、缩小贫富差距、建设生态文明等人们普遍关心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高度重视学科基础理论建设。没有学科基础理论支撑的学术繁荣是虚假繁荣。比如,在经济学领域,在学习西方主流经济学的同时,还要结合中国国情、中国实际,形成中国自己的经济学基础理论体系。一些新兴学科必须建立起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符合中国国情的学科理论体系。同时,要重视重大问题研究,认真梳理和研究国际重大议题,做扎实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对策研究,拿出有分量的研究成果,对世界性发展难题进行解答。在此基础上,不断形成有力量量的中国话语体系,抗衡西方国家的话语体系,以科学的话语体系对人类作出新的贡献。

(韩庆祥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基本原理研究”首席专家,中共中央党校副教育长、教授)

● 14版 史学

近代中华民族复兴思想与实践  
——关于近代“中华民族复兴”有关问题的对话

● 15版 经济学

经济新常态呼唤发展经济学的新发展  
审美经济时代文化创意产业链的延伸与发展

● 16版 学术

马克思主义正义理论研究的三个前提性问题  
机会有公平和权利的公平

理论部主办  
本版责任编辑:曹建文  
联系电话:010-67078606  
电子邮箱:gmbzz@126.com  
美术编辑:杨震

# 维护司法公正与提高司法权威

□ 赖早兴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决定》认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涉及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和全民守法等方面。因此,司法环节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国家建设中不可忽视的一个重要方面。

##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维护司法公正、提高司法权威

法律是一种社会规则,是维系现代社会公平、公正的重要手段。法律从文字规则到社会生活的行为规则要经历规则确立、规则执行与遵守、破坏规则行为责任追究等环节。司法机关在追究违法者的法律责任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从环节上看司法权的运用处于这个动态过程的末端。这说明司法是法律得到遵守的最后保障。正因如此,《决定》强调:“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具有重要引领作用,司法不公对社会公正具有致命破坏作用”。

什么是司法公信力?司法公信力就是司法权威,是司法机关通过公正司法所获得的使人信服的力量和威望。司法权威要以公正的立法为前提,正如马克思所说:“如果认为在立法者偏私的情况下可以有公正的法官,那简直是愚蠢而不切实际的幻想!既然法律是自私自利的,那末大公无私的判决还能有什么意义呢?”《决定》明确提出:“要把公正、公平、公开原则贯穿立法全过程。”这说明党中央已经将“公正”作为立法的首要原则。实际上,司法制度本身就要通过法律加以构建,没有科学、合理的司法体制,司法公正也不可能实现。当然,“徒法不足以自行”,仅有公正的立法和制度构建,法治国家的蓝图不会自然而然地呈现,因为立法还要有司法人员公正地适用。

亚里士多德在定义“法治”时强调“已成立的法律获得普遍的服从”,就是强调法律要有权威。法律权威的树立有赖于司法权威的保障。一个社会中,如果司法权威没有树立起来或树立起来的司法权威受到损害,那么公众就会寻求司法外的不正当途径解决纠纷,以维护自己的权益。当违法者相信司法机关不会依法制裁自己的违法行为、追究自己的法律责任时,他们就会无视法律的禁止或限制,任意而为。如此,没有权威的司法机关就会遭到民众的无视或成为某些人达到非

法目的的工具,法律就成了摆设,法治社会的构想也就无法得以实现。

## 我国司法体制不断完善,但导致司法不公、有损司法权威的现象仍然存在

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法治建设取得了历史性的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法治政府建设稳步推进,司法体制不断完善,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这是《决定》对我国法治建设成就的客观和科学总结。这说明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司法体制也不断地成熟。“不断完善”是一个趋向性的词汇,说明事物在不断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但这个词汇也表明我国司法体制还不健全,还处在深化改革变动之中。《决定》也实事求是地指出我国法治建设中还存在许多不适应、不符合的问题,例如,“群众对司法不公和腐败问题反映强烈”、“一些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办事观念不强、能力不足,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现象依然存在”等等。习近平同志在作关于《决定》的说明时更是一针见血地指出:“当前,司法领域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司法不公、司法公信力不高问题十分突出。”

为什么会“司法不公和腐败问题”?为什么某些国家工作人员“依法办事观念不强”?为什么一些人敢“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为什么“司法公信力不高”?虽然这些问题的出现有人的因素,但归根结底还是体制的问题。邓小平同志曾经说:“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司法领域里出现的这些问题与我们司法体制还不完善有很大的关系。

那么,我国司法体制中还存在哪些突出的问题呢?从《决定》的内容看,这些问题现在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司法权的行使中存在外部干扰,一些领导干部非法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导致错案得不到追究,司法中独立裁判得不到应有的保障;二是司法职权配置和权力运行机制不科学,法院体制与管理体制还不适应法律纠纷的切实解决;三是诉讼程序、证据规则和错案责任追究机制还不健全,与追求实体公正和程序公正的法律制度不完全相符;四是司法权的运行中人民群众的参与度不高,司法机制还欠开放、透明和便民,无法杜绝暗箱操作;五是诉讼过

程中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权利保障制度还不健全;六是司法活动的法律监督、社会监督、职业监督还没有完全落到实处。正是这些问题的存在,阻碍了司法权的公正行使,也妨碍了司法权威的树立。社会上出现了“信访不信法”、“信人不信法”、“信钱不信法”的不正常现象。一些法律纠纷走完所有的诉讼程序后,当事人仍然不服判决,当事人或其家属长年上访,寄希望于通过司法权以外的途径使纠纷得到满意解决。一些当事人、律师、法律工作者不是从法律上找依据,而是找领导干预,使案件得到不公正的处理。这些不正常的社会现象就是司法没有权威的生动体现,这也严重阻碍了法治构想的实现。

## 全方位、多角度完善司法体制,保证司法公正,维护司法权威

《决定》对司法领域中出现的问题有清醒的认识,也正是基于这些客观判断。《决定》明确提出“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的目标,并着力从六方面阐述实现这一目标的方法与途径。这六个方面主要是:健全司法权独立公正行使的制度,排除司法权行使的外部不当干扰,设立干扰司法独立的责任追究机制,从外部制度上保障司法独立裁判的实现;优化司法职权配置,改革司法机关人财物管理体制,健全法院体制和管理机制,完善保障司法公正的内部体制;完善审判制度、推进严格司法,从审判权运行的角度为司法公正提供诉讼制度和证据规则的保障;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推行阳光司法机制,强调人民群众对司法过程的参与,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推进公正司法;规范司法强制措施,强化诉讼过程中的人权保障;充分发挥各类监督主体的作用,加强司法监督,预防关系案、人情案和金钱案的发生。

《决定》中提出的这一系列改革举措必将为解决司法领域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维护司法公正和提高司法权威提供制度保障。也为我们今后一段时间内的司法改革指明了方向。当然,《决定》中提出的这些举措只是原则、方向,并不是完整、成型的制度。各部门还须分工负责、齐抓共管,制定出科学的方案、设计出合理的制度,确保《决定》中提出“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的各项部署落实到位,促成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构想早日全面实现。

(作者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 新作评介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既是一个关系中国发展全局的重大实践问题,又是一个具有深刻创新内涵的重大理论问题,理所当然成为学术界关注和研究的对象。在当前为数众多的关于国家治理现代化研究成果中,由中央党校编著的《政府治理创新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以下简称《治理》)一书,则是颇具特色和新意的研究专著。对于拓展国家治理现代化研究视野、提升国家治理现代化研究水平,具有积极的启迪和推动作用。

第一,强烈的问题意识。问题是实践的呼声、时代的脉搏,是深化理论研究的导向。《治理》两书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深入研究当代中国政治发展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现实问题为切入点,对如何通过政府治理创新和社会治理创新促进当代中国政治发展和社会进步,进行了比较系统深入的研究。当前我国正处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阶段,不论是政府治理,还是社会治理,治理主体、治理环境、治理对象和运行机制都发生了巨大变化,一些现行治理体制已无法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治理能力也与现代化发展趋势不相适应。围绕实现国家治理现代化这一改革总目标,《治理》两书对政府治理和社会治理面临的一系列现实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以问题为导向系统探索了推进民主政治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对策。

第二,宽广的研究视野。《治理》两书分别从政府治理创新、社会治理创新的角度研究国家治理现代化总目标的实现,这在以往研究成果中还不多见,体现了作者宽广的研究视野。《政府治理创新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一书,围绕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和总要求,对如何通过包括政党治理、政府治理在内的国家治理现代化,促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进行了系统深入的探讨。《社会治理创新与当代中国社会发展》一书,围绕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和总要求,对我国社会治理和社会发展中重大现实问题和关键要素进行了系统深入的探讨。从以上内容可见,《治理》两书几乎涉及了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所有重要领域,展示了作者宽广的研究视野和理论工作者应尽的社会责任。

第三,深入的规律揭示。理论研究的功能在于透过事物现象揭示事物本质。本质即规律,而规律蕴藏在历史与现实相交汇的发展过程之中。这就要求我们善于从历史逻辑和现实逻辑有机结合的过程中发现规律、把握本质。只有尊重历史、面对现实,才能着眼未来,推动事物符合规律地发展。《治理》两书正是秉持了这样一种研究视角和研究方法。比如,《政府治理创新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一书,既有对中西方传统政治文化、传统社会调查模式等传统问题的深入探讨,又有对政府购买视角下的社会组织发展路径、多元化社会背景下服务型政府构建、社会资本与社区治理的辩证关系等现实问题的深入关照,也有对我国民主的价值理念和制度呈现、服务型政府的价值向度、城市社区治理的创新路径等重大现实问题的深入探索。正是这种将历史考察、现实分析和未来预测有机结合在一起的研究视角和研究方法,增强了《治理》两书的学术水平和现实价值,为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贡献了一份有深度、有力度、有厚度的重要研究成果。

(作者系济南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 看

政府治理创新与

社会治理创新与

那 评介